

广州弘亚数控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投资参股广州中设机器人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1、广州弘亚数控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7月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参股广州中设机器人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人民币3,068万元受让广东侨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转让方”）持有广州中设机器人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标的公司”或“中设机器人”）12%的股权（以下简称“标的资产”），同日公司与转让方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

2、本次收购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购买资产在董事会的决策权限范围内，不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本次购买标的资产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本次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名称：广东侨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类型：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广州市黄埔区云埔工业区方达路6号

法定代表人：姚汉侨

注册资本：7,0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1677792986L

经营范围：技术进出口；水产品批发；水果零售；水产品零售；收购农副产

品；仓储代理服务；鲜肉、冷却肉配送；其他仓储业（不含原油、成品油仓储、燃气仓储、危险品仓储）；水果批发；蔬菜批发；水产品冷冻加工；其他农产品仓储；冷库租赁服务；蔬菜零售；货物进出口（专营专控商品除外）；自有设备租赁（不含许可审批项目）；物业管理；房屋租赁；机械设备租赁；货物专用运输（冷藏保鲜）；水产品罐头制造。

主要股东：姚汉侨，持股比例 78.57%；汕头市侨丰集团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21.43%。

转让方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企业名称：广州中设机器人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类型：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3、注册资本：6000.0006 万元（人民币）

4、住所：广州市黄埔区云埔工业区方达路 6 号 101 房

5、成立日期：2008-07-23

6、经营范围：工业机器人制造；具有独立功能专用机械制造；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电气信号设备装置制造；通用机械设备销售；电气机械设备销售；货物进出口（专营专控商品除外）；技术进出口；商品批发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电子、通信与自动控制技术研究、开发；软件开发；工业设计服务；机械技术推广服务；机械技术开发服务；机械工程设计服务；机电设备安装工程专业承包。

7、主要股东：广东侨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40.1576%；刘长盛，持股比例 29.1834%；陈德强，持股比例 15.6542%；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15%；戚玉华，持股比例 0.0048%。

8、标的公司章程或其他文件中不存在法律法规之外其他限制股东权利的条款。

9、标的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10、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5月31日 (未经审计)	2019年12月31日 (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28,588.90	28,701.39
负债总额	15,573.94	15,781.40
净资产	13,014.96	12,919.99
应收款项	5,278.16	8,123.53
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 (包括担保、诉讼与 仲裁事项)	0.00	0.00
项目	2020年1-5月 (未经审计)	2019年1-12月 (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5,836.71	26,395.94
营业利润	117.73	2,974.25
净利润	94.98	2,699.1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 流量净额	-8,131.81	7,367.98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甲方（转让方）：广东侨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受让方）：广州弘亚数控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1、鉴于

转让方为标的公司的股东，持有标的公司 40.16%的股权；转让方拟向受让方转让标的公司 12%的股权（“标的资产”），受让方同意受让该股权。

2、转让价款及支付

(1) 标的资产转让价款为人民币 3,068 万元。

(2) 本协议签署后五(5)个工作日内以现金形式支付定金人民币 500 万元，转让方完成相关工商登记机关的变更登记手续后，即被转让股权全部登记至受让方名下后五(5)个工作日内，受让方付清剩余转让价款人民币 2,568 万元。

3、工商变更登记

(1) 本协议签署后五(5)个工作日内，标的公司应当相应修改公司章程和股东名册中有关股东及其出资额的记载。

(2) 本协议签署后二十(20)个工作日内，转让方应当确保标的公司按照

相关中国法律就被转让股权的转让事宜完成相关工商登记机关的变更登记手续。

4、违约和赔偿

本协议正式签订后，任何一方不履行或不完全履行本协议约定条款的，即构成违约。违约方应当负责赔偿其违约行为给守约方造成的一切直接经济损失，守约方有权要求违约方继续履行本协议。受让方逾期支付转让价款的，按每日1%支付违约金。

5、其他

本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本协议的任何修改需经双方同意，并须签署书面文件。

五、本次投资涉及的其他安排

本次受让标的资产为股权，不存在人员安置、土地租赁等情况，不存在其他安排。

六、收购标的资产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中设机器人主要产品和服务包括机器人应用系统集成、机器人及附属设备销售和技术服务，自成立以来，致力于高端智能装备领域机器人集成系统的设计、研发、集成和应用开拓，积累了丰富的机器人外部电气控制技术和视觉应用技术。

公司本次投资中设机器人，借助其在机器人应用系统集成领域的技术经验，有助于公司实现核心零部件、数控家具生产设备、工业机器人系统集成的产业链协同发展目标。

工业机器人在家具行业的应用，能有效提升家具数字化和智能化制造水平，满足定制家具制造模式的需求。实现家具智能制造，为家具智能制造整厂规划与生产线转型升级提供高效支持。

七、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 2、股权转让协议。

特此公告。

广州弘亚数控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7月7日